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广佛江快速通道江门段（江门大道）PPP 改造项目

市级预算部门：江门市交通运输局

填报人姓名：梁宇芯

联系电话：3551978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3 月 25 日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 2015 年纳入财政部 PPP 综合信息平台，属省级重点 PPP 项目。江门市交通运输局为项目实施机构，江门市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为政府方出资代表。项目公司江门江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成立。项目采用 ROT 模式，合作期限 10 年（建设期 1 年、运营维护期 9 年），项目公司通过政府支付购买服务费收回投资及合理回报。

二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政府及实施机构协助项目公司获得施工许可、PPP 立项入库、两评一案、可用性付费纳入财政预算等批准；负责外部水、电、通讯接通及管线杆线协调；负责征地拆迁并承担费用；按协议约定进行可用性付费和运营绩效付费。政府出资代表履行出资义务，参与项目公司管理，监管投资、融资、建设和运营维护，按股权比例获取分红。项目公司按合同约定进行投资建设及运营维护，确保达到约定标准，获得相应投资回报，合作期满后移交工程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产出指标。数量指标：完成建设总里程 38.772 公里，2020 年 4 月 3 日进入运营期，2025 年度完成 13 项绩效考核，结果均符合合同要求。质量指标：运营期加强检测，考核合格率 100%。时效指标：2025 年分批支付 7800 万元，考核支付及时率 100%。

（二）效果指标。经济效益：改善区域交通条件，加强与大湾区核心地区经济联系，带动沿线土地开发和商业活力。社会效益：完善市区干线路网结构，提升路网连通性和通达效率，通过绩效考核与付费挂钩发挥社会资本管理效应。可持续影响：道路改善后为沿线地区提供长期稳定交通保障。

（三）满意度指标。公众认可度显著提高，满意度≥90%，出行环境得到较大改善。

四、项目主要做法和经验

本项目投资周期长、参与主体多、交易结构复杂，相关配套政策有变动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出现一些不可预见的政策风险。我局制定各项应对措施，如 PPP 项目合同中设计合理的风险分担机制等。

五、存在问题及建议

受客观环境影响，库款额度紧张，可用性付费支付压力较大。

六、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

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，自评结论为优秀，综合得分 100 分。